

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于2024年10月24日发出，并于2024年10月29日上午11时在公司管理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举行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煜先生主持，应参会监事三名，实际参会监事三名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情况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审议及表决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及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内容真实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之公告内容。

2、《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本次向关联方申请借款能有效缓解公司资金压力，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，有利于公司的经营与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

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之公告内容。

3、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、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，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,000.00 万元（含本数）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投资收益，符合公司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之公告内容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九日